



內政部營建署建築物室內裝修專業技術人員換證回訓講習

第 4-25 梯 學員名單

上課日期：110 年 05 月 28 日(五)~05 月 30 日(日)

註：合併班(設計/施工) 05/28~05/30、設計單班 05/28~05/29、施工單班 05/29~05/30

上課時間：AM8:20-PM17:00 (AM8:00 報到)

開課區別：中國科技大學-格致樓 台北市興隆路三段 56 號 (萬芳醫院捷運站步行 5 分鐘)

※中國科技大學校內「不提供停車位」，請盡量搭乘大眾運輸。

(一)上課須知：

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 防疫措施，敬請學員配合。

- I. 請上課學員、講師及會務工作人員自備口罩並全程戴口罩上課。
- II. 請配合工作人員每日上午/下午報到時量額溫(超過38°C 者延到下梯次上課)、謝絕所有發燒或咳嗽的人士進入會場，使用酒精消毒。
- III. 男女廁所備有抗菌藥皂，提供學員洗手，請減少觸摸眼鼻口。
- IV. 打招呼時不要握手以拱手作揖為之。
- V. 請課程中若自行發現有咳嗽或發燒者，告知工作人員並停止上課，可延期補課。

凡自外國入境者，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規定，需居家檢疫14天及自主管理七天。

請保護他人也保護自己。

(二) 上課考核

1. 報到時請務必攜帶學員本人身分證及專業技術人員登記証正本繳驗，驗畢隨即發還本人。
2. 每節課授課講師皆採隨機點名，同時要求當天簽到及簽退事宜。
3. 學員本人每節上課均需確實簽到(以正楷簽名)為主要審核條件。

下列情況則不予核發 結業證書：

- ◎遲到早退超過 15 分鐘該節視同曠課。
- ◎參加回訓講習課程，未全程(24 小時/16 堂課)參訓者。
- ◎任一堂課未簽到者。

完成回訓後 2~3 個月，經營建署核准後核發回訓證明書。

(三) 其他事項

1. 上課三天均有準備午餐，需要幫您準備素食的學員，請回 E-AMIL 與我們聯繫，謝謝!
2. 若當天遇颱風，請依台北市政府公告不上班不上課時比照辦理。

如需變更場次者，請於 05/17(一)前洽全聯會辦理(Tel: 02-25017150)



05/28~05/30 第 4-25 梯次 學員名單

1	合併班	陳德芳	18	施工班	張廷順
2	合併班	徐碧照	19	施工班	曾惠芳
3	合併班	劉夢凡	20	施工班	陳培基
4	合併班	薛婷云	21	施工班	林倚安
5	合併班	張美蘭	22	施工班	劉保惟
6	合併班	邱福新	23	施工班	朱維德
7	合併班	葉文照	24	施工班	周立強
8	合併班	賴俊穎	25	施工班	黃錦螺
9	合併班	李夏昌	26	施工班	李韋伶
10	合併班	黃文祥	27	施工班	王連生
11	合併班	周昭毅	28	施工班	林函青
12	合併班	呂俊毅	29	施工班	施名家
13	合併班	張芸慈	30	施工班	蘇耿志
14	合併班	張澤民	31	施工班	鄧守勳
15	合併班	曾致豪	32	施工班	嚴宗輝
16	施工班	林進財	33	設計班	吳昇展
17	施工班	張金華	34	設計班	洪珮真